

## 北京龙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 董事会的召开情况

北京龙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会议”）于 2021 年 10 月 25 日以现场结合视频会议方式召开，本次会议通知及相关材料已于 2021 年 10 月 19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。公司董事 7 人，实际出席董事 7 人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北京龙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、《北京龙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### 二、 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投票表决，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董事会认为公司《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的编制程序、季报内容、格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允地反映了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。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的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[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）披露的《北京龙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、回避 0 票。

## 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拟参与司法拍卖购买房产的议案》

为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，结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，公司拟参与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关于海淀区王庄路1号院2号楼20层房产的司法拍卖（第二次拍卖），用于公司自身办公和研发使用。本次拍卖交易价格根据最终竞拍结果确定。公司本次购买房产有助于改善办公与研发环境，有助于公司吸引和稳定发展人才队伍，进一步提高公司的综合竞争力，符合公司战略发展的需要。同意公司参与竞拍，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全权负责参与本次竞拍的相关事宜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、反对0票、弃权0票、回避0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龙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10月26日